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1494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第26屆「台新青少年志工菁英獎」徵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新青少年基金會114年9月1日台基字第11400001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徵件採取線上報名，114年9月1日0:00至10月31日24:00止。報名網址：[\(https://www.taishinyouth.org.tw/2025apply/\)](https://www.taishinyouth.org.tw/2025apply/)
- 三、旨揭獎項分為「個人服務」、「社團服務」二項類別，「個人服指」係指熱心參與服務之青少年志工菁英進行服務事蹟甄選，得獎人依獎項頒發獎章、數位獎狀，最高可獲得新台幣5萬元獎金捐助給指定公益團體/機構；另「社團影響力獎」係指學校立案成立之學生社團，推動青少年志願服務，有顯著成果者，得獎社團頒發獎座及獎金新台幣2萬元。
- 四、為推廣青少年志願服務，該會與公共電視合作紀錄片《BE THE LIGHT-青春作夥行》，並辦理校園特映暨映後座談，如



有意舉辦，請逕與該會聯繫。

五、徵件內容及宣傳影片請至<https://linktr.ee/tsyf>詳閱。

正本：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

線